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徵聘「職務代理人」申請表

(本表請 Email 至 cha@tea.ntue.edu.tw)

姓 名		性 別		請黏貼最近二吋 半身正面脫帽 照片						
出 生 日 期	民 國 年 月 日	身 分 證 字 號								
E-mail										
通 訊 處	戶 籍 地 址			電 話 號 碼						
	現 居 住 所			手 機 號 碼						
				住 宅 電 話						
緊 急 通 知 人	姓 名		辦 公 室 電 話		住 宅 電 話					
	聯 絡 地 址				手 機 號 碼					
學 歷										
學 校 名 稱 (最 高)	院 系 科 別	修 業 年 限				畢 業	結 業	肄 業	教 育 程 度 (學 位)	證 件 字 號
		起	訖							
經 歷 (由近期寫起)										
服 務 機 關	單 位 及 職 稱	實 際 到 職 日		實 際 離 職 日		異 動 或 離 職 原 因				
填表人簽章： (以 Email 投件則填寫姓名即可)				填表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						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人文藝術學院

「職務代理人」甄選簡歷表

姓名		性別		出生 年月日	年 月 日
簡要自述 與 工作經驗 (可包含 曾負責之 業務或相 關優良事 蹟之闡 述)					
專長 或 其他相關經 驗					

說明：為使評審委員在短期間內認識您、了解您，請繕填本表最多以2頁為限。

附件：(請檢附畢業證書影本，或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)